黔江府办〔2022〕6号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通 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和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渝府办发〔2019〕63号）要求，区政府办公室对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第一季度的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2年第一季度，共检查全区专属网页64个，检查比例100%，合格率85.9%；共检查政务新媒体52个，检查比例100%，合格率94.2%。

一季度，全区各级行政机关持续强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深化政务公开、优化政务服务、推进政民互动。**一是**高标准发布各类政府信息。全区各级行政机关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及时发布法治政府建设报告、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更新机构职能、联系方式、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为群众提供更准确的信息服务；第一时间转载国、市、区两会相关报道，传播效果明显提升。**二是**高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全区各级行政机关把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作为提升网上履职能力的重要途径，不断强化内容建设，不断提升社会公众体验感和获得感，不断扩大行政机关网上影响力。**区民政局、舟白街道**等单位落实专人，政策文件及基层政务公开等专栏保持常态化更新；**区生态环境局**积极创新，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对《黔江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开展解读。**三是**高质量运维政务新媒体。全区各级行政机关积极利用政务新媒体传递政府声音。**“平安黔江”微信公众号**聚焦民生，精心策划“我为群众办实事”“全民反诈”等专题，持续推送相关信息，传播正面信息；**“黔江教育”微信公众号**聚焦“双减”，精准推送考研、疫情防控等信息，关注量持续增加。

本季度检查中也发现一些问题，**一是**工作积极主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单位未严格落实“应公开尽公开”、政策解读发布等工作要求，特别是政策性文件和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的机制不够健全。**二是**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维保障需进一步加强。个别单位未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严重表述错误仍然较多；部分单位的栏目更新未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密集公开现象较为普遍，且有个别单位的政策文件存在长时间应更新未更新的问题。

二、下步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保障。各乡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和有关单位要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的首要位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对标先进持续提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水平，落实专人有序推进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无障碍和适老化改造，满足特殊人群浏览需要。

（二）提升公开质效。各乡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和有关单位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在围绕服务中心大局中出实招，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平台，进一步加强政府工作报告落实情况、疫情防控等方面的信息发布。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强化个人隐私信息保护。

（三）健全工作机制。各乡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和有关单位要认真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政府政策性文件公开工作的通知》（渝府发〔2022〕43号）工作要求，修订完善本单位制定的公文公开属性认定、政策解读等制度，严格起草程序，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

附件：检查维护较好的政府网站专属网页名单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检查维护较好的政府网站专属网页名单

|  |  |  |
| --- | --- | --- |
| 序号 | 序列 | 单位名称 |
| 1 | 政府部门 | 区民政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卫生健康委 |
| 2 | 乡镇街道 | 舟白街道、黄溪镇、中塘镇、水田乡 |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4日印发